

证券代码：430457

证券简称：三网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57	三网科技	2022年11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82号智慧e谷A座6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3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32）。

（二）审议《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拟定向发行1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4.5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20万元，为了顺利完成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发行认购合同》。该协议自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在本次发行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三）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需要，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有关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2、准备、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文件和协议；

3、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审查相关事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政策规定及市场条件的变化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全权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以及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审批、备案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和锁定等相关事宜；

5、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6、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前提下，办理与实施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审议《修订〈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9.842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9.8425 万元。

<p>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049.8425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049.8425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p>	<p>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209.8425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209.8425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五）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条（六）中约定，“公司发行股票以现金认购的，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为了进一步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议案（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证办理登记，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 14:00-15:00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82 号智慧 e 谷 A 座 6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82 号智慧 e 谷 A 座 6 楼公司会议室。电话：0571-56072020 联系人：周密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 日